

##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6月2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6月2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人数为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世春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拟签署项目股权投资协议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拟签署项目股权投资协议是根据公司与安徽省蚌埠市怀远县人民政府签署的《新能源高端智能制造项目投资合同》中就“新能源高端智能制造项目”合作事宜做进一步约定。本次对外投资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旨在凭借公司在新能源、储能及智能制造领域丰富的行业经验，充分利用蚌埠市怀远县的交通、资源和政策等方面优势，逐步实现公司“智能制造+新能源”双轮驱动的战略布局，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方针。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拟签署项目股权投资协议事项。

《关于拟签署项目股权投资协议暨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进展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6月28日